

恩平市大歇马村片区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项目概算审核服务采购需求书

一、供应商资格(资质)要求

- (一) 服务机构应当具有从事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资格;
- (二)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三) 中介服务机构在信用中国和信用广东存在近两年内有失信行为记录的,项目业主有权取消该中选服务机构的报名和中选资格。

二、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 (一) 服务类型:工程造价咨询。
- (二) 服务内容:对恩平市大歇马村片区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项目进行工程概算审核工作。
- (三) 服务要求:服务单位需在收到采购方概算资料 7 天内完成审核工作,结合采购方提供的资料和项目特征编写完整的审核工作底稿及出具审核报告,且不得将合同委托的事项转委托第三方。

三、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 (一) 合同履行地点:广东省恩平市。

(二) 合同履行方式：服务单位最终按照合同约定服务内容完成审核工作，向采购方交付合格的报告资料，采购方按合同支付相应的劳动报酬。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一)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35000 元(大写：叁万伍仟元整)。本采购预算为包干价，不作费用增减。参照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 号)计算。

(二) 公开选取方式：直接选取。

五、服务时间

自合同生效起，至工程概算经发改部门批复后止。

六、验收

(一) 验收时间：

工程概算经发改部门批复后，采购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报告验收。

(二) 验收方式：

由采购方自行验收。

(三) 验收标准：

按设计图纸及成果文件等资料，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概算

编制办法》《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T50500-2024)、《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 2018》及国家有关部门政策法规、行业标准和规范要求,定额套用广东省最新的系列定额以及相应配套的取费文件。

(四)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1.采购服务验收不通过属于验收不合格。

2.对于验收不合格的,在 5 天内整改完毕,整改完毕后重新验收仍不合格的,采购方无需支付服务费。

七、结算方式

工程概算经发改部门批复后,采购人一次性结清服务费用。本服务费用为包干价,结算价按合同价计算,不作费用增减。

注:由于采购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方已经按期支付。成交供应商应积极配合提供申请拨款资料,如因供应商拖延提供资料导致支付时间延后的,采购方不承担责任。

八、违约责任

具体详见合同。

九、解决争议方式

政府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采购单位(公章):
恩平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日 期:2025年11月4日

